

证券代码：300130

证券简称：新国都

公告编号：2017-072

深圳市新国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新国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信联征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联征信”)使用自有资金2,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中国银行发行的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期限为145天，理财产品类型为保证收益型。

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 投资目的

提高子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二、 理财产品情况

1. 产品名称：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KF】（以下简称“本理财产品”或“该理财产品”）。

2. 产品性质：保证收益型。

3. 投资对象：该理财产品募集资金由中国银行统一运作管理，投资对象包括：国债、中央银行票据、金融债；银行存款、大额可转让定期存单、债券回购、同业拆借；高信用级别的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含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投资范围为上述金融资产的券商资产管理计划、基金公司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以及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允许范围内其他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金融资产。其中债券资产投资比例为0-80%；同业拆借、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大额可转让定期存单、券商资产管理计划、基金公司资产管理计划和信托计划等金融资产投资

比例为 10%-90%。中国银行可根据自行商业判断，独立对上述投资比例进行向上或向下浮动不超过十个百分点的调整。

4. 收益计算方法：投资者各收益期的理财收益按照理财本金、收益率、收益期和收益计算基础以单利形式计算，首个收益期之后的各收益期理财本金为上一个收益期理财本金和理财收益合计。

各收益期理财收益=该收益期理财本金×收益率×该收益期实际天数÷365

5. 产品期限：145 天。

6. 认购金额：人民币 2,000 万元。

7. 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8.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三、 主要风险揭示

1. 市场风险：受各种市场因素、宏观政策因素等的影响，该理财产品所投资的未到期资产的市场价值可能下跌，可能会导致该理财产品提前终止。

2. 流动性风险：该理财产品不提供开放日之外的赎回机制，投资者在理财期限内没有提前终止权。

3. 信用风险：中国银行发生信用风险如被依法撤销或被申请破产等，将对该理财产品的本金及理财收益产生影响。

4. 提前终止风险：该理财产品存续期内，中国银行有权单方面主动决定提前终止该理财产品，可能会导致该理财产品提前终止。

5. 政策风险：该理财产品是根据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果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该理财产品的正常运行。

6. 信息传递风险：该理财产品存续期内，投资者应根据该理财产品说明书所载明的信息披露方式及时查询该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如因投资者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非中国银行原因的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而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因未及时获知信息而错过资金使用和再投资机会等）全部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7. 其他风险：如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相关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四、 风险应对措施

1. 公司财务中心及全资子公司财务部将及时跟进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由公司审计监察部进行日常监督,不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2. 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五、 对子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 信联征信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确保信联征信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不会对信联征信日常资金周转及正常经营产生不良影响,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及战略发展产生影响。

2. 通过适度的投资短期理财产品,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有助于进一步盘活子公司资金。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国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5月16日